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補助教育實習學生 辦理教甄備考團要點

111年9月21日師資培育學院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行政會議通過

壹、辦理目的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（以下簡稱師培學院）為協助本校教育實習學生於半年教育實習期間，透過同儕間合作學習，準備教師甄試，以提高本校畢業生教師甄試錄取率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貳、申請對象：本校教育實習學生。

參、申請方式與程序：

- 一、檢具申請表（含計畫內容，如附件一）依下列期限向本校師培學院實習與地方輔導組（以下簡稱本組）提出申請：
 - （一）第一學期實習：每年9月30日前。
 - （二）第二學期實習：每年3月31日前。
- 二、申請案經本組書面審核後，依申請表之完整性與可行性，擇優補助，並公告審核結果於師培學院官網。

肆、成團資格：

- 一、成員人數：本校教育實習學生3-5人。
- 二、成員資格：
 - （一）須為同間實習學校或相同學系或相同實習科別。
 - （二）成員互選出1位團長及1位負責經費核銷之人員。
 - （三）邀請任一團員之本校實習指導老師擔任指導老師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自主讀書會：至少辦理32小時，一次時間至多不超過8小時。讀書會內容應閱讀教甄相關筆試資料及討論教具製作、教甄面試、試教等相關知能。
- 二、教甄模擬日：每位成員至少須模擬1場次試教(含面試)，應邀請現任在職教師擔任諮詢老師提供意見（須與實習學生相同實習科別）。

陸、補助方式：

- 一、補助期間：
 - （一）第一學期實習期間：每年8月至翌年1月。

(二) 第二學期實習期間：每年2月至同年7月。

二、補助項目

(一) 採實支實付方式補助，並應檢具證明文件辦理核銷事宜。

(二) 諮詢費：一位諮詢者補助上限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,000元整，至多補助5次。

(三) 教材及教具費(含影印費)：一人學生補助上限為1,000元。

(四) 每團補助金額上限為15,000元。

柒、經費來源：由本組組內經費支應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各項時程應依所提計畫內容辦理，倘有變更情事，應事先經本組同意，並於結案報告時註明。

二、諮詢教師應為現任在職教師，須提供其工作證明（例如教職員證等）影本提供核銷，。

三、不得邀請未通過教師甄試之代理代課教師擔任諮詢教師。

四、應於教育實習結束後兩週內，將相關紀錄及活動照片電子檔（參考附件二、三）寄至承辦人信箱並辦理經費核銷（參考附件四），經費核銷時應檢附補助期間之發票收據、憑證及領據等相關證明文件。玖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
拾、本要點經本校師資培育學院院務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補助教育實習學生辦理教甄備考團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壹、基本資料					
實習期間	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				
運作期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至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止				
名稱 (自行命名)					
指導老師	_____系(所) _____老師 (任一成員之本校實習指導老師)				
成員姓名	實習學校	實習科別	手機	E-mail	備註 (請註 明擔 任團 長、 經 費核 銷 者)
貳、計畫內容					
一、 團體名稱：					
二、 成立目的：					
三、 辦理方式：					
四、 活動規劃：					
預定日期	辦理時間	辦理地點	討論主題 (可複選)	預定進度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		
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
成員簽名			實習指導老師簽名	

備註：

1. 本表可自行編輯列印，惟需簽章部份，請親自簽章；如表格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調整增列。
2. 本表可於師資培育學院網頁「資料下載」處下載，相關問題洽詢電話(02)7749-1241、E-mail：shuyul217@ntnu.edu.tw
3. 教師甄試考古題可至本校就業大師網頁 (https://careers.otecs.ntnu.edu.tw/Front_Job_List.aspx) 下載。
4. 另本校設有「師資生生涯諮詢平臺」供師資生（含實習生）免費諮詢，倘對生涯發展有諮詢需求可上網預約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Vx9v3>。

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_____紀錄表（一般）

辦理日期		辦理時間	計	小時
辦理地點				
出席人員簽到（請簽名）				
主持人		記錄者		
討論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討論過程 （含發言人姓名）				
本次心得 （含發言人姓名）				
活動照片				
說明				

※本表篇幅不夠時，請自行調整增列。

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_____紀錄表（諮詢）

辦理日期		辦理時間	計 小時
辦理地點			
出席人員簽到 (請簽名)			
諮詢教師 姓名		現職學校	
教學科目		諮詢教師 簽到	
諮詢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過程概述			
諮詢教師回饋 意見			
本次心得 (含發言人姓名)			
活動照片			
說明			

※本表篇幅不夠時，請自行調整增列。

※黏貼憑證用紙**僅供**同學購置教材教具用註記之用，請勿將發票與收據黏貼至憑證黏貼線下方。

※所提供之發票與收據，請店家**務必開具師大統編(師大統編:03735202)**，收據專用章(店家名稱 聯絡電話 統一編號 負責人姓名 地址)資料，缺一不可，發票是否有(教材教具的細項 例如 XXXX 筆 XXX 夾)以上，以便後續核銷。

※發票與收據請以**品項**方式分開整理(例如:文具類、影印類等)繳交，並請提供個人存摺影本，俾利匯款。

※發票與收據，購買的品項、單價、數量、合計總金額要填寫清楚，學生若無法親自繳件，請將所有的發票收據以電子檔傳送至本組確認後，郵寄至實習與地方輔導組。

諮詢費附件表(非會議形式)

範例

諮詢日期	諮詢主題或內容	諮詢方式		
108.07.01	模擬教甄試教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面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_____		
服務單位		領款人姓名	金額	備註
臺北市立小明國民中學		王小明	2000 元	

諮詢日期	諮詢主題或內容	諮詢方式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面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_____		
服務單位		領款人姓名	金額	備註
			2000 元	

諮詢日期	諮詢主題或內容	諮詢方式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面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_____		
服務單位		領款人姓名	金額	備註
			2000 元	

※請檢附領款人之郵局帳戶或銀行帳戶影本及身分證影本，俾利匯款。

※請檢附諮詢老師現職學校工作證明（例如教職員證等）。